附件

2021年山东省综合评价招生

报考材料真实性承诺书

中国海洋大学：

本人 ，身份证号： ，自愿参加中国海洋大学2021年综合评价招生考试，已认真阅读《中国海洋大学2021年综合评价招生简章》，并按照相应报考条件进行申报，同时知晓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3号）和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6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
我保证报名所提供的全部材料和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弄虚作假，无伪造证明、证书。如提供虚假信息或证明材料，造成的一切后果，由本人无条件承担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